

雲林縣政府 函

地址：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號

承辦人：陳亭瑩

電話：05-5522556

傳真：05-5345630

電子信箱：ylhg47114@mail.yunlin.gov.tw

受文者：雲林縣四湖鄉公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月12日

發文字號：府農輔一字第1132506455A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文 (113YF01461_1_12140536470.pdf)

主旨：有關113年度農產業保險本縣保險費補助比例，檢送公告影本（含附件）1份，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農業保險保險費補助辦法第17-1條、水稻收入保險實施及保險費補助辦法第18條、高粱收入保險試辦及保險費補助辦法第16條規定辦理。
- 二、旨揭保險之保險費補助作業程序，請依農業保險保險費補助辦法第4、5、5-1及6條規定辦理。富邦產物農業設施颱風洪水保險、富邦產物降水量參數西瓜農作物保險、明台產物風速參數柑橘保險，農民得向投保所在地之基層農會申請保險費補助，農會應檢附領款收據(如附件)及印領清冊(如附件)送本府辦理補助款核撥，補助款由受理農會轉入農民指定帳戶。
- 三、另為減輕農民負擔，富邦產物水稻區域收穫農作物保險、水稻收入保險之加強型保險、香蕉收入保險、明台產物風

四湖鄉公所 113/01/12



1130000637



速參數柚保險及高粱收入保險，農民得僅繳納自行負擔保險費（扣除政府補助款之金額），保險人核保後，政府保險費補助款由財團法人農業保險基金（簡稱農險基金）代墊，俟農業部農糧署核定投保面積補助保險費後，請農險基金掣據向本府請款完成補助款歸墊。

四、請協助廣為宣導並轉知轄內農民、產銷班、大專業農及稻米產銷契作集團產區踴躍投保，有投保意願者，水稻收入保險、香蕉收入保險、高粱收入保險可洽種植所在地農會辦理投保事宜；富邦產物水稻區域收穫農作物保險、富邦產物農業設施颱風洪水保險、富邦產物降水量參數西瓜農作物保險可洽種植所在地農會或富邦產物保險公司各服務據點申辦；明台產物風速參數柚保險、明台產物風速參數柑橘保險可洽種植所在地農會或明台產物保險公司各服務據點申辦。

正本：本縣各鄉鎮市農會、財團法人農業保險基金、億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二崙廠、億東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西螺廠、源順食品有限公司、東遠碾米工廠、宇進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建通糧食工廠、龍澤酒業股份有限公司、正昇碾米工廠股份有限公司、玉山鑫有限公司

副本：農業部農業金融署、農業部農糧署、農業部農糧署中區分署、農業部農糧署中區分署雲林辦事處、雲林縣農會、本縣各鄉鎮市公所、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明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本府行政處、本府農業處（均含附件）

